

21条措施严管“一把手”

本报讯(西海全媒体记者 周建萍)11月27日,西宁市纪委监委印发《西宁市纪检监察机关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的二十一条措施》(以下简称《措施》)。

《措施》从围绕捍卫制度、落实决策、履行责任、行使权力,围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范权力运行、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围绕管党

治党、选人用人、反馈问题整改、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3个方面,具体细化监督举措,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落实落地。

《措施》明确,将全面掌握“一把手”的思想、工作、作风、生活状况,及时发现纠正偏差;发挥近距离常态化监督优势,加强对同级领导班子的监督,促进党委(党组)同级领导班子抓好

职责范围内管党治党工作,准确把握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政治生态状况、加强对关键岗位的管理监督;综合运用抽查检查、受理信访举报、指导民主生活会、廉政意见回复、谈心谈话、以案促改等方式,压紧压实下级领导班子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把全面从严、一严到底的压力向下传导。

西宁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将针对

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暴露出的问题,向案发地区和单位党组织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严格落实纪检监察建议提出、督办、反馈和回访监督制度,督促案发地区和单位领导班子做好以案促改促治工作,对无正当理由拒不采纳建议、不按时反馈整改落实情况或者整改不到位的,给予通报批评,对负有责任的领导干部和直接责任人严肃处理。

养老服务领域重点民生实事全面完成

本报讯(西海全媒体记者 周建萍)11月28日,来自西宁市民政局的消息,截至目前,由西宁市民政局负责的省、市养老民生实事项目全面完成,打造了具备助餐、日间照料等综合功能社区养老服务点和农村互助养老点,为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了适老化改造,并提供居家服务,逐步满足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

今年以来,西宁市先后投入资金6471万元,实施街道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建设、公办养老机构能力提升等工程。截至10月底,西宁市新增养老机构床位4090张,新增护理床位363张,护理型床位占到养老机构床位的95%;建设街道综合为老服务中心14个,综合为老服务

中心服务覆盖率达92%,为辖区内老年人提供便利化的日间照料、短期托养和上门服务;建成社区日间照料中心138个,养老助餐设施148个,主城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实现全覆盖;在全省率先形成市、县(区)、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养老服务体系。

同时,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机构服务融合发展。积极发挥政策叠加效应,建立高龄津贴、政府购买养老服务补贴、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老年人助餐补贴、家庭照护床位服务补贴,截至10月底,累计为152万余人次老年人提供政府购买居家服务,为16万余名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1.82亿元,为27万余名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险454.04万元。持续实

施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和家庭照护床位建设,为600户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满足老年人居家安全性需求。为2480户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家庭建设照护床位,通过养老机构24小时监测和专业护理人员上门服务,服务时长达6.6万小时。

此外,西宁市还投入资金1500万元,以“设施合建、服务辐射”为原则,新(改)建33个农村老年之家,对59个老年之家提升改造,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51%。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巡访关爱服务机制,形成群众性自治组织、社会组织、基层老年协会、低龄老人等社会力量开展农村老年人巡访关爱工作,月探访率达100%。



11月30日上午,在西宁市城东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城东区表彰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10个先进集体和30名先进个人。西海全媒体记者 周建萍 通讯员 东宣 摄

西宁新开54路微循环公交线路

本报讯(西海全媒体记者 李延维)来自西宁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消息,12月1日起,公交公司对西宁3条公交线路进行优化和补充。

为提高公交线网覆盖率,拓展城市公共交通服务范围,经实地调研和市民意见征集,结合公交线网整体规划,西宁公交集团新开城北54路微循环线路(试运行),解决西海路和门源路沿线小区居民的出行问题。

新开辟54路微循环公交线路走向为:柴达木路、海湖大道、门源路、西海路、毛胜寺街、小桥大街、柴达木路,全程6.3公里,配备6.5米公交车3台。停靠站点,小桥十字西、海湖桥东、海湖桥北、中海河山郡、沈那北巷、小桥村、北杏园、宁张路、沈那中学、小桥北站、小桥、小桥十字西。运营时间为7时30分至18时30分。

优化调整公交线路107路(试运行),线路走向为陶北村、小堡路、柴达木路、小桥大街、门源路、朝阳东路、祁连路、火车站,单程21.5公里。停靠站点临时增设“陶北村”南北两侧站点、“小堡路”东西两侧站点、“双拥路口”南北两侧站点;临时取消“和睦康养院”南北两侧站点。原107路运营时间不变。

优化调整公交线路303路(试运行),线路走向为陶北村、振兴路、柴达木路、海湖路、五四大街、中心广场,单程21公里。停靠站点临时增设“陶北村”南北两侧站点、“振兴路”南北两侧站点。原303路运营时间不变。

建议得到落实 800米路冬季不再结冰

本报讯(西海全媒体记者 郭红霞)“多亏了人大代表的建议,今年冬天这条路终于不结冰了。”11月29日,西宁市湟中区拦隆口镇白崖一村的村民经过村里的主干道头道水沟处时,终于不再因道路结冰出行难而发愁。

头道水沟处是白崖一村700多名村民前往拦隆口镇人民政府、湟中区人民政府的主干道,也是孩子们上学的必经之路。这几年,道路有800米长的路段因泉水和污水漫延,导致道路泥泞,一到冬天,道路就会结一层厚厚的冰,过往车辆和行人难以通行。

“泉水和污水漫延,村里的河道和污水管网需要治理,希望相关部门在拦隆口镇白崖一村实施污水管网和河道治理项目。”得知群众出行难的情况,作为西宁市、湟中区两级人大代表的银措什姐到现场查看,并向群众采集意见和建议,并于今年3月在湟中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提出了建议。

很快,在湟中区人大常委会跟踪督办以及相关部门的协助下,白

崖一村河道和污水管网治理项目得到落实。“河道治理和污水管网的修复相继在9月和11月完成,河道变得干净整洁,道路也不再结冰。”银措什姐说,非常感谢湟中区人大常委会的督办,解决了老百姓的急难愁盼。

今年以来,湟中区人大常委会紧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建议,跟踪督导、现场查看,不断推进人大代表意见建议落地见效,把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我们动员代表深入联系选民,全面调查研究,使所提的建议具有较强的针对性。湟中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期间,代表共提出各类建议53件,从内容来看,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和增进民生福祉的建议多了,代表的建议质量明显提高。”湟中区人大常委会工作人员说。

同时,湟中区人大常委会通过建立“安排表+告知牌+固定日”常

态化工作机制,将232名区人大代表分配至109个村、社区活动室“网格化”管理,由区、乡镇人大代表轮流值班接待群众,做到每月至少1次接访,随时随地走访民情,有效打通了代表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在此基础上,湟中区人大常委会督导各乡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99件,各级人大代表办好事实事293件,让社情民意“落地有声”。

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湟中区人大常委会结合视察调研、指导联点支部、督导包保乡镇等下基层活动,深入走访、广泛征集各行各业的问题及诉求,帮助解决上新庄镇上台村一社主干道路基护坡损毁、甘河滩镇东湾村部分农户间歇性停水等问题。11月中旬,湟中区人大常委会视察代表建议办理及为民办实事项目落实情况时,统计出已有16件代表建议办结,办结率大幅提升到89%。

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 · 办实事 解民忧



青海货车司机风险提示

广大司机朋友:近年来,道路运输市场频繁出现机动车辆安全统筹类经营者以“xx统筹”“xx互助”“xx联盟”为名与广大车主、企业签订安全统筹业务合同,并承诺提供商业保险服务。但需要着重提示的是:机动车辆安全统筹不是保险。

一、机动车辆安全统筹业务并非保险业务。机动车辆安全统筹类经营机构未依法取得保险业务经营许可,其业务模式不可持续,特别是当此类公司出现撤销、破产等重大危机时,消费者损失难以追回。

二、机动车辆安全统筹合同不是保险合同。机动车辆安全统筹类经营机构与广大车主朋友签订的业务合同不是保险合同,保单上无“xx保险公司”字样签章,不能适用《保险法》相关规定解决相关纠纷赔偿,消费者权益无法得到充分保障。

三、机动车辆安全统筹若发生纠纷难以得到有力保护。消费者购买机动车安全统筹单后发生交通事故,按照合同约定赔偿,一旦出现纠纷,只能通过诉讼解决,如果对方不能履行合同,可能无法得到赔偿。

四、请务必认准权威机构。为了确保您的合法权益得到保障,购买保险请从依法设立在我省的9家保险公司中进行选择:

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3.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5.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6.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7.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8. 大家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
9. 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服务中心